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44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华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等材料已于 2024 年 7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并短信通知的方式发送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共收回有效表决票 8 份。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提名张宝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胡徐腾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股东单位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宝红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宝红先生简历附后。

张宝红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

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优化调整公司总部组织机构的议案

为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提高管理工作效能，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对总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在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19 号财富嘉园 A 座昊华大厦 19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并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1. 关于审议选举张宝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昊华科技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45）。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

附件：张宝红先生简历

张宝红，男，1966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化化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党组纪检组成员、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审计合规部总监，党组书记、办公厅主任、董事会秘书；中化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高级财务顾问。曾任国家标准委员会风险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现任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咨询中心高级专家、所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张宝红先生在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任职，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张宝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